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陳玟君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066

電子郵件：wenchun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27772358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計字第11310515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自112年9月20日起，業由本部地政司移撥至本署續處，爾後涉及前開業務之法令釋疑、教育訓練、委員聘任等相關事宜，請逕洽本署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

A110300 地用稽文:113/04/03



1130091708

無附件